

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文件

常科教城发〔2021〕19号

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 关于组织实施2021年度“高层次人才 双岗互聘计划”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单位，园区各院校、入驻机构：

根据《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关于实施“高层次人才双岗互聘计划”的意见》（常科教城发〔2020〕23号）精神，现就组织实施2021年度“高层次人才双岗互聘计划”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聘人数

支持并资助园区高校面向园区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选聘高层次人才到学校兼职，同时，支持并资助园区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面向园区高校选聘高层次人才到本单位兼职，共选聘120名高层次人才。

二、选聘条件

1. 互聘的高层次人才应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业务素养，能够在聘期内完成相应任务。

2. 选聘到园区高校兼职的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高层次人才，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（含）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选聘到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兼职的高校高层次人才，应具有硕士学位或中级（含）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

三、聘用期限

每年一聘，本年度聘期为 2021 年 9 月—2022 年 8 月。

四、申报材料和时间要求

1. 申报材料。

由申报单位统一申报，提交《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需求调查表》《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推荐汇总表》《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信息登记表》《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》（见附件 1、2、3、4）。申报材料一式两份，一份交科教城管委会，一份申报单位备存。

2. 时间要求。

（1）7 月 23 日前，高校、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将“人才需求调查表”（附件 1）纸质稿和电子稿，报科教城管委会教育发展处（科教会堂 A 座 1408 室）；园区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还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，以及《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》（附件 4）。

(2) 7月30日前，科教城管委会协调、确定、公布各单位接纳人员的专业、类型及名额。

(3) 8月13日前，高校、科研机构、高科技企业将“人才推荐汇总表”“人才信息登记表”（附件2、3）纸质稿和电子稿，报科教城管委会教育发展处。

(4) 8月27日前，科教城管委会协调、确定、公布各单位聘用人员名单；

(5) 9月1日，“双岗互聘”人才到位到岗。

3. 注意事项。

(1) “人才需求调查表”中“聘用”及“派出”可根据各单位需求至少填写一项。

(2) 所有纸质材料均需加盖报送单位公章，其中营业执照复印件手写“仅作科教城管委会2021年双岗互聘证明材料”字样后再加盖公章。

(3) 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对弄虚作假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将取消该单位“高层次人才双岗互聘计划”资助政策享受资格。

联系人：周洋 王倚星

电话：0519-86339208，0519-86339109

电子稿报送邮箱：727048238@qq.com

- 附件：1. 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需求调查表
2. 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推荐汇总表
3. 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信息登记表
4.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

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
2021 年 7 月 9 日



附件 1

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需求调查表

单位(盖章):

年 月 日

序号	调查内容	意向
1	本单位希望聘用何种专业、类型的兼职人才及人数,拟给兼职人才安排何种工作或承担何种任务	
2	本单位希望派出何种专业、类型的兼职人才及人数	

单位联系人:

手机号码:

邮箱:

附件 2

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推荐汇总表

单位(盖章):

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 年月	政治 面貌	职称	学历	学位	专业	手机	电子邮箱	拟受聘岗位 或从事工作

单位联系人:

手机号码:

邮箱:

附件 3

2021 年度“双岗互聘”人才信息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(照片)
出生年月		参加工作时间		
政治面貌		最高学历 (学位)		
职 称		任职时间		
熟悉专业 有何特长				
工作单位		职务		
办公电话		手机		
联系地址				
是否参加上年度 “双岗互聘”		上年度受聘单位		
主要学习、工作简历				
起止时间	学习/工作单位	所学专业/所从事学科领域 和担任的行政职务		
何时何地 受何奖励				
近三年来主要从事的工作和业绩				

附件 4

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

单位（盖章）:

年 月 日

单位名称	单位注册地址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纳税人识别号	银行账号	开户行

单位联系人:

手机号码: